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16）00983号



0000201605001284
报告文号：天衡专字[2016]00983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三日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16）00983 号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科技”）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智科技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金智科技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金智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金智科技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金智科技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金智科技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页无正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林

中国·南京

2016年5月13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炜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078号《关于核准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440,904.00股，其中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10,058,675.00股，东吴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8,382,229.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11.9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9,999,984.7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908,440.9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2,091,543.82元，已于2015年6月30日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5)00083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会决议，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储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4301021129100305351	57,499,984.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万达广场分理处	32001594167052505002	4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楼门支行	10103301040008763	4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	025900010810888	40,000,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天元支行	11014777312005	40,000,000.00		
合 计		217,499,984.72		

注：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余额为 0。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会决议，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不存在用途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补充流动资金，没有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开承诺收益，募集资金使用后的经济效益为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财务费用减少、财务风险得到有效降低，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

四、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212,091,543.82 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13,194,605.27 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利息收入 1,103,061.45 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212,091,543.82
减：募集资金使用	213,194,605.27
加：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103,061.45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五、其他差异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3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1,209.15 万元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1,319.46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5 年 7-12 月：21,319.46 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1,209.15	21,209.15	21,319.46	21,209.15	21,209.15	21,319.46	110.31	不适用
	合计		21,209.15	21,209.15	21,319.46	21,209.15	21,209.15	21,319.46	110.31	—

注：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0.31 万元。